

中山市阜沙镇 2020 年度
“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经费
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广东中大管理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



目 录

一、项目概况.....	1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二) 项目资金情况.....	1
二、评价工作说明.....	3
(一) 评价目的	3
(二) 评价对象和范围	3
(三) 评价依据和方法	4
三、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5
四、绩效评价及指标分析	5
(一) 决策	5
(二) 过程	6
(三) 产出	8
(四) 效益	9
五、存在问题.....	10
(一) 预算编制不够精准, 绩效管理意识有待加强	10
(二) 未按要求设置台账, 对项目整体情况掌握不足	10
六、相关建议.....	11
(一) 完善项目实施台账, 细化项目开展规范	11
(二) 细化项目实施计划, 精准编制项目预算	12

(三) 合理制定绩效目标，完善绩效指标设置..... 12

附件 1：中山市阜沙镇“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经费支出明细情况表..... 14

附件 2：中山市阜沙镇“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经费绩效评价评分表..... 20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为贯彻落实《广东省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和《阜沙镇贯彻落实广东省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工作方案》要求。围绕2019年“组织力提升年”的目标，推动人财物等资源向基层流动，持续提升农村党组织领导力，全面提高基层党建水平，树立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以党风引领乡村民风，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阜沙镇党委投入200万元作为项目启动资金，在全镇各村（社区）开展“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活动。项目内容为以村（社区）党组织下属的支部为单位参与项目申报，申报范围涵盖“党支部+N”的各个领域，主要实施环节包含项目评审、项目立项、推进落实、验收评价等。关于“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各村（社区）主要用于村内破损路面修复、道路两旁杂草清除、河涌漂浮物清理、水利排灌清洁、路面花基建设、基础设施建设等。

截至2020年12月31日，阜沙镇“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经费分别向9个村（社区）发放补助4.90万元-41.13万元。共对62个项目进行了补贴。

（二）项目资金情况

根据《预算指标调剂申请表》、《指标追加申请书》，“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经费年初未申请预算，年中调剂经费150万元，后追加经费100万元，2020年预算为250万

元。

根据《2020 指标执行分析查询结果》，《项目明细表》，“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经费共支出 219.69 万元，资金支出率为 87.88%。具体支出包括卫民村、上南村、牛角村、罗松村、阜圩社区、阜沙村、阜东村、丰联村、大有村等村（社区）“党支部+”项目经费、长效机制预拨资金、验收下拨资金等。资金支出情况详见表 1-1（详见附件 1）。

表 1-1 2020 年“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经费资金支出情况

完成日期	具体事项	金额（元）
2020-05-20	组办-“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经费	78171.85
2020-05-20	组办-“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经费	171311.83
2020-05-20	组办-“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经费	103400.00
2020-06-02	组办-“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卫民村退回部分）	-4515.60
2020-06-02	组办-“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罗松村）	83416.90
2020-06-02	组办-“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阜东村）	66191.02
2020-06-02	组办-“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牛角村）	129000.00
2020-06-02	组办-“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阜圩社区）	3850.00
2020-06-02	组办-“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上南村）	233391.92
2020-06-02	组办-“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丰联村）	31873.60
2020-06-02	组办-“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大有村）	294895.00
2020-06-02	组办-“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阜沙村）	14790.00
2020-07-22	组办-“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卫民村）	100000.00
2020-07-22	组办-“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上南村）	100000.00
2020-07-22	组办-“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丰联村）	100000.00
2020-07-22	组办-“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大有村）	100000.00
2020-07-22	组办-“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阜沙村）	100000.00
2020-06-28	组办-“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罗松村）	70350.00

完成日期	具体事项	金额（元）
2020-06-28	组办-“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牛角村）	108318.00
2020-06-28	组办-“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阜东村）	60480.00
2020-12-04	组办-“党支部+”验收下拨资金（阜圩社区）	45173.13
2020-12-04	组办-“党支部+”验收下拨资金（上南村）	77940.00
2020-12-04	组办-“党支部+”验收下拨资金（大有村）	5298.00
2020-12-04	组办-“党支部+”验收下拨资金（阜东村）	16150.00
2020-12-04	组办-“党支部+”验收下拨资金（牛角村）	71760.58
2020-12-04	组办-“党支部+”验收下拨资金（罗松村）	35606.95
合计		2196853.18

二、评价工作说明

（一）评价目的

一是通过对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预算绩效目标、预算执行情况、使用效益等进行评价，从而多方面多维度分析掌握 2020 年“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经费的实施情况及效果；二是为合理开展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和资金使用效率性、预算调整变动性、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等项目的规范化管理提供决策参考，将绩效评价结果信息作为预算安排、项目可行性、财政管理工作改善的依据。

（二）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重点评价的对象为 2020 年中山市阜沙镇“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经费，涉及项目资金 250 万元，实际支出 219.69 万元。

本次绩效重点评价的基准日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三) 评价依据和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的依据是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府决策以及项目相关材料，具体见表 2-1。

表 2-1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主要依据

序号	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 年修正)
2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3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
4	《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管理的若干意见》(粤发〔2019〕5 号)
5	《中山市市级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试行)》(中财绩〔2019〕45 号)
6	《中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意见》(中府〔2020〕102 号)
7	《中山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中山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工作方案>的通知》(中财绩〔2021〕5 号)
8	《中山市财政局关于全面推进镇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中财绩〔2019〕40 号)
9	《中共阜沙镇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阜沙镇开展村(社区)“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活动方案>的通知》(阜委办〔2018〕52 号)
10	《中共阜沙镇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阜沙镇开展村(社区)“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评审和验收工作方案>的通知》(阜委办〔2019〕8 号)
11	被评价单位提交的项目信息、自评结果及相关佐证材料
12	信息核查结果、现场座谈评价及满意度调查结果
13	其他项目相关的材料

参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绩效相关的原则,采取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综合运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

众评判法等方法进行评价。

三、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通过综合分析 2020 年度中山市阜沙镇“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经费的相关材料，专家组对该项目进行了评审，绩效评价得分 82.7 分，评价等级为“良”。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3-1，评分表详见附件。

表 3-1 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4	7.00	50.00%
过程	26	19.65	75.58%
产出	30	29.00	100.00%
效益	30	27.00	90.00%
合计	100	82.70	82.70%

整体来看，项目立项依据较为充分，项目制度建设较为齐全完备，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但在绩效目标及指标设置、资金管理以及项目长效机制建设等方面有待进一步提高。

四、绩效评价及指标分析

（一）决策

1.项目立项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50%。

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项目立项依据较充分。项目符合镇政府发展规划及决策，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暂未发现其他同类项目。

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0 分，得分率 0%。未提供项目立项程序相关文件，如申请、审批文件等。

2.绩效目标指标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50%。

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50%。项目设置有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基本合理。但是存在以下问题，未对 2020 年度预期实现的业绩水平进行明确，未体现与项目资金量的匹配性。

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50%。共设置 8 个绩效指标，其中产出指标均为量化指标，

与项目内容和绩效目标相匹配。效益指标共 5 个，其中量化指标共 2 个；社会效益指标“基层治理项目数量”分类不准确，

应为产出指标，且指标值设置相较于项目实施情况过低；人居

环境等项目整治、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等发展、长效机制预拨

资金制度等指标衡量方式不明确。

3.资金投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 50%。

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

50%。该项目年初未编制预算，依据党委会议，5 月调剂资金

到该项目，共 150 万元，7 月 22 日追加 100 万元。

(二) 过程

1.资金管理指标分值 16 分，评价得分 12.15 分，得分率

75.94%。

资金使用效率性指标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5.15 分，得分

率 65.38%。项目年中调剂资金 150 万元，后追加 100 万元，

调整后预算金额为 250 万元，实际支出 219.69 万元。资金支

出率为 87.88%。该指标得分=8-(95%-219.69/250)/5%*2≈5.15。

预算调整变动性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66.67%。该项目年初未编制预算，依据党委会议，5 月调剂资金到该项目，共 150 万元，7 月 22 日追加 100 万元。履行了相关手续。该指标得分为 2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项目资金由镇财政局进行调拨，共有 5 张记账凭证。经现场核查 5 张记账凭证及其附件（直接支付申请书、费用报销单、项目补助经费明细表、项目验收表），附件齐全；现场抽查 6 月 17 号记账凭证中第一张验收表，及相关“已审核资料”。资金使用合规。

2.组织管理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 7.5 分，得分率 75.00%。

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项目具备活动方案、评审和验收工作方案等制度文件，对项目内容、申报和资金发放流程、评审和验收要求及细节要求等作出规范，制度较健全。资金方面，项目单位按照《阜沙镇行政事业单位资金管理制度（修订）》进行资金管理。

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75.00%。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但存在个别工程竣工验收说明书验收意见部分缺少公章和负责人签名的情况，扣 1 分。

项目绩效自评工作质量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1.5 分，得分率 50%。《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中信息填写不够准确，“资金支出情况”一栏填报支出金额与项目实际支出金额不符。

项目材料整理方面有待加强。综合上述情况，该指标酌情扣1.5分。

(三) 产出

1.产出数量指标分值11分,评价得10分,得分率90.91%。

基层治理村（社区）覆盖率指标分值6分，评价得分6分，得分率100%。根据项目明细表，9个村（社区）均开展“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覆盖率达到100%。

基层治理项目立项数量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4分，得分率80%。年初设定绩效指标数量为≥18项，根据项目明细，2020年共发放62个项目的补贴资金。项目完成数量为预期数量的344.44%，故该指标酌情扣1分。

2.产出质量指标分值10分,评价得分10分,得分率100%。

项目验收合格率指标分值6分，评价得分6分，得分率100%。根据项目验收材料，经验收项目均合格，故合格率为100%。

各项目补助资金审核准确性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得分率100%。根据现场核查评审、验收材料，补助资金发放符合相关实施方案要求，发放准确。

3.产出时效指标分值9分,评价得分9分,得分率100%。

治理任务完成及时性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得分率100%。根据现场核查评审、验收材料，各项治理工作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各村补助资金拨付及时性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

得分率 100%。根据现场核查支付凭证材料，补助资金已按时下拨。

(四) 效益

1.社会效益指标分值 11 分,评价得分 11 分,得分率 100%。

提升村容村貌治理水平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6 分，得分率 100%。根据中山市文明程度指数测评情况排名，2020 年阜沙镇于乡镇中多次排名第一，村容村貌治理情况良好。

群众投诉情况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根据现场座谈反馈，项目实施过程中未发生投诉情况。故该指标得分为 5 分。

2.生态效益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6 分,得分率 100%。

农村居住环境改善情况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6 分，得分率 100%。根据项目单位提供验收材料及实施前后对比照片记录，项目实施后各村居住环境得到有效改善。故该指标得分为 6 分。

3.可持续性影响指标分值 7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57.14%。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分值 7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57.14%。该项目具备《活动方案》、《评审和验收工作方案》相应制度，对后续项目实施能够提供指导。但项目目前申报和评审的子项主要属于环境整治、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对子《活动方案》中的其他领域关注较少；同时对申报项目数量缺乏预期。且 2021 年未申请预算，项目整体的目标预期和规划方面有待加强。

五、存在问题

(一) 预算编制不够精准，绩效管理意识有待加强

一是**预算编制不够精确**。由于项目于2020年启动，未在本年初进行预算申报，调剂资金150万元。项目实施过程中对申报立项数量预期不准确，预算精准性不高。2021年仍然没有申报预算。对整个项目实施缺少把控。无法有效发挥预算管理的约束作用和引导作用。项目预算编制不够合理，存在部分财政资金闲置浪费的情况。

二是**绩效目标和绩效设置不科学**。一方面，绩效目标未进行细化，未对年度预期实现的业绩水平进行明确，未体现与项目资金量的匹配性，不利于将其分解为工作任务并具体执行。另一方面，绩效指标设置不够规范。例如，社会效益指标“基层治理项目数量”分类不准确，应为产出指标，且指标值设置相较项目实施情况过低；人居环境等项目整治、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等发展、长效机制预拨资金制度等指标衡量方式不明确。同时，部门绩效指标设置指标值较低，不利于考核项目的实际情况，并对项目实施进行把握。

三是**项目绩效自评材料信息准确性有待提高**。例如，《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中信息填写不够准确，“资金支出情况”一栏填报支出金额与项目实际支出金额不符。

(二) 未按要求设置台账，对项目整体情况掌握不足

一是**未按《活动方案》要求建立台账**。项目未建立“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经费的总体台账，梳理各项目实施情况，未对各类型项目开展情况进行梳理，对各村项目开展情

况缺乏整体把握。不利于后续监督。

二是项目涉及领域较为局限。根据《中共阜沙镇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阜沙镇开展村（社区）“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活动方案>的通知》，可申报项目范围涵盖“党支部+N”的各个领域，如党支部+社会服务、党支部+经济发展、+党支部+人才振兴、党支部+美丽乡村、党支部+文化惠民、党支部+平安建设等。目前项目实施内容主要集中于环境整治、基础设施等方面，未涉及到其他领域，不利于充分发挥项目效用。

六、相关建议

（一）完善项目实施台账，细化项目开展规范

一是建立完善的项目台账，以便进行跟踪与反馈。相关台账可以包含项目开展单位、项目名称、立项（评审、验收）时间、具体内容、已拨付资金、所处阶段、跟踪情况、实施效果、反馈意见等内容，一方面能够了解项目的实施进度、资金拨付及使用情况、对应问题是否得到解决等内容，加深对项目的了解，帮助更好地改善相关工作。另一方面也是对项目反馈问题进行汇总梳理，针对常规问题进行归纳整理，以便统一处理、减少重复工作，也可以针对共性问题进行深入研究，明确问题产生的实际原因，有助于后续工作的改善、政策的优化等等。

二是明确项目工作重点。建议在安排项目下一年工作计划时，结合《活动方案》及镇委、正政府各项中心工作和各部门、村（社区）的重点任务，关注项目所具备的创新性和时效性，与各项中心工作和重点任务的关联性，避免“撒芝麻

盐”式的资金安排，保障项目经费充分发挥其作用。

（二）细化项目实施计划，精准编制项目预算

一是细化项目实施计划，强调绩效管理意识。基于项目台账，加强对项目明细的掌握与资金使用情况的统计，准确把握项目开展情况。基于往年实施情况，分析项目分布情况，进一步完善项目实施规范和计划。作为下一年实施的导向和预算编制依据。同时，在项目开展的各个环节中强调绩效意识，以绩效判断活动的成效。在实施过程中关注项目的关键指标完成情况，并根据实际情况调整项目计划；总结时围绕关键指标进行分析，是否实现了该指标的预期值，若未达成，是什么原因导致的等等。

二是精准编制项目预算，及时进行预算调整。在项目预算编制过程中，参考往年实施情况及资金使用规模，关注影响关键指标完成和资金使用因素，根据预算年度的实施计划进行相应调整。在项目实际开展的过程中，依据实际开展和资金需求情况进行调整，避免财政资金闲置浪费。

（三）合理制定绩效目标，完善绩效指标设置

项目单位应以结果为导向，结合投入产出合理制定绩效目标和指标，避免目标设置过于宏观。**绩效目标设置方面**，可以从两个角度出发：一是绩效目标准确完整地反映项目工作内容以及工作量；二是保持绩效目标与申报预算的匹配性，避免绩效目标设置不明确。**绩效指标设置方面**，首先应确保项目绩效指标与项目内容计划数相对应，并及时根据项目开展情况进行调整；其次对设置的指标进行充分量化，确保指

标完成情况可计算，无法量化的指标应明确判断标准和依据，并对指标进行合理分类；三是加大对相关业务和财务人员的绩效管理知识方面的培训，不断提升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能力，根据项目资金的性质、特点和支出方向，从多方面充分考虑绩效指标适用性、明确性、全面性，提高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质量。

附件 1：中山市阜沙镇“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经费支出明细情况表

时间	村（社区）	序号	项目名称	审核补助资金（元）	备注	合计
5月	卫民村	1	党支部+乡村振兴(对七姓祠河和东河沿河村路面至河面石基部分硬化)	0.00	项目取消	103400.00
		2	党支部+乡村振兴(7队建设绿化种植面积 250 平方米)	0.00	项目取消	
		3	党支部+乡村振兴(天德幼儿园旁，利用兆兴文具围墙建设党建文化宣传长廊)	0.00	项目取消	
		4	党支部+乡村振兴(13 队党建真滴建设党建宣传栏)	0.00	项目取消	
		5	党支部+乡村振兴(村路至基石进行硬底化)	0.00	项目取消	
		6	党支部+乡村振兴(地字河两岸河边部分建设绿化种植面积 100 平方米)	0.00	项目取消	
		7	党支部+乡村振兴(村路至基石进行硬底化)	0.00	项目取消	
		8	党支部+乡村振兴(对九十亩河两岸河边部分建设绿化种植面积 50 平方米)	0.00	项目取消	
		9	党支部+万阜路、东阜路两旁环境整治（西河片党支部）	44575.00	两个项目一起验收	
		10	党支部+万阜路、东阜路两旁环境整治（中间片党支部）	23750.00	两个项目一起验收	

时间	村(社区)	序号	项目名称	审核补助资金(元)	备注	合计
		11	党支部+万阜路、东阜路两旁环境整治(地字河片党支部)	35075.00	两个项目一起验收	
	阜东村	1	党支部+东阜公路两旁改造(第一党支部)	49814.83	/	171311.83
		2	党支部+东阜公路两旁改造(第二党支部)	42950.00	/	
		3	党支部+东阜公路两旁改造(第三党支部)	52250.00	/	
		4	党支部+党建宣传栏	17710.00	/	
		5	/	8587.00	/	
	阜东村	1	党支部+党建宣传文化阵地建设(第1村民小组)	16128.00	该项目制作宣传栏的地点更改为第1-10村民小组,每个村民小组一个党建宣传栏	78171.85
		2	党支部+党建宣传文化阵地建设(第6村民小组)			
		3	党支部+党建宣传文化阵地建设(第7村民小组)			
		4	党支部+党建宣传文化阵地建设(村委会大院)			
		5	党支部+东阜公路两旁改造(第二党支部)	44594.00	/	
		6	党支部+群防群治	-2160.00	村不开展该项目	
		7	党支部+村路破损路面修复	0.00	项目开展不产生费用	
		8	党支部+“寒字号”党建休闲公园土地平整	0.00	村不开展该项目	
		9	党支部+二队停车场建设	0.00	村不开展该项目	
		10	党支部+快乐暑假夏令营	2941.60	/	
		11	党支部+粽叶飘香	686.00	/	

时间	村（社区）	序号	项目名称	审核补助资金（元）	备注	合计
6月		12	党支部+中秋 DIY	537.60	/	
		13	党支部+巾帼修身	437.00	/	
		14	党支部+咸水歌比赛	440.00	/	
		15	党支部+河涌绿化	13070.00	/	
		16	党支部+党群服务中心微信公众号推广	75.15	/	
		17	党支部+欢乐新村	1422.50	/	
		1	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卫民村退回部分）	-4515.60	/	
	卫民村	1	党支部+美丽乡村（河涌清理及维护）	35100.00	/	129000.00
	牛角村	2	党支部+美丽乡村（生活垃圾保洁）	16470.00	扣除 2019 年度农村保洁员镇补助资金 27000 元	
		3	党支部+人居环境整治	104430.00	/	
	阜东村	1	党支部+人居环境整治长效管理	6926.50	/	66191.02
		2	党支部+人居环境整治“微改造”	59264.52	/	
		3	党支部+村内破损路面修复	0.00	/	
		1	党支部+美丽乡村（人居环境整治长效机制）	-34638.10	/	
	罗松村	2	党支部+全面开展干净整洁村行动（第一党支部）	59745.00	/	83416.90
		3	党支部+全面开展干净整洁村行动（第二党支部）	28000.00	/	
		4	党支部+全面开展干净整洁村行动（第三党支部）	30310.00	/	

时间	村（社区）	序号	项目名称	审核补助资金（元）	备注	合计
	卓沙村	1	党支部+“三清三拆三整治”项目	41790.00	扣除 2019 年度 农村保洁员镇补 助资金 27000 元	14790.00
	大有村	1	党支部+人居环境整治（河涌漂浮垃圾）	158690.00	扣除 2019 年度 农村保洁员镇补 助资金 27000 元	294895.00
		2	党支部+干净整洁村聘请杂工清理杂物	163205.00	/	
		1	党支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第一党支部）	-6675.00	/	
		2	党支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第二党支部）	-6705.00	/	
		3	党支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第三党支部）	-6705.00	/	
	丰联村	4	党支部+（农村人居环境）河岸管理（第一党支部）	25369.40	扣除 2019 年度 农村保洁员镇补 助资金 27000 元	31873.60
		5	党支部+（农村人居环境）河岸管理（第二党支部）	37459.10		
		6	党支部+（农村人居环境）河岸管理（第三党支部）	16130.10		
	上南村	1	党支部+河涌环境整治	255391.92	扣除 2019 年度 农村保洁员镇补 助资金 27000 元	233391.92
		2	党支部+上南二队文体广场舞台建设	5000.00	/	
	卓圩社区	1	党支部+人居环境整治	3850.00	/	3850.00
	牛角村	1	党支部+美丽乡村项目	70518.00	/	108318.00

时间	村（社区）	序号	项目名称	审核补助资金（元）	备注	合计
6月 （二 批）		2	党支部+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37800.00	/	
	阜东村	1	党支部+人居环境整治长效管理项目	60480.00	/	60480.00
	罗松村	1	党支部+人居环境整治长效管理项目	70350.00	/	70350.00
	卫民村	1	党支部+长效机制	/		100000.00
	阜沙村	1	阜沙村卫生保洁员项目	/		100000.00
		1	党支部+人居环境整治长效机制	/		
7月	大有村	2	第一党支部人居环境整治聘请杂工清理杂物	/		100000.00
		3	第二党支部人居环境整治聘请杂工清理杂物	/		
		4	第三党支部人居环境整治聘请杂工清理杂物	/		
		1	党支部+（农村人居环境）河岸管理（第一党支部）	/		
	丰联村	2	党支部+（农村人居环境）公厕管理（第二党支部）	/		100000.00
		3	党支部+（农村人居环境）公厕管理（第三党支部）	/		
		1	党支部+河涌环境整治行动	/		
	上南村	1	党支部+建设阜圩社区第一片区党群服务站	13973.13	/	45173.13
	阜圩社区	2	党支部+阜建路环境整治	31200.00		
	大有村	1	党支部+18队硬底化	5298.00	/	5298.00
12月		1	党支部+植树美化环境	5000.00		
	上南村	2	党支部+上南村2、5、11队河涌两岸微改造	46540.00	/	77940.00
		3	党支部+上南村锦绣路地毡草种植	26400.00		
	罗松村	1	党支部+文化惠民（悬挂国旗）	7821.00	/	35606.95

时间	村（社区）	序号	项目名称	审核补助资金（元）	备注	合计
		2	党支部+罗松4组围堤安装防护栏	19493.15		
		3	党支部+微改造（手绘画墙类）	8292.80		
		1	党支部+公厕（第二党支部）	32480.00		
	牛角村	2	党支部+公厕（第三党支部）	31618.58	/	71760.58
		3	党支部+党建墙绘	7662.00		
	阜东村	1	党支部+党建及乡村振兴宣传画制作	16150.00	/	16150.00
		合计				2196853.18

附件 2：中山市阜沙镇“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经费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评分依据
决策 (14分)	项目立项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管委会及政府决策;要求; ②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依据充分(2分),基本充分(1分),不充分(0分)	2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符合镇政府发展规划及决策,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暂未发现其他同类项目。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要求;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价、集体决策;	立项程序规范(2分),基本规范(1分),不规范(0分)	0	未提供项目立项程序相关文件,如申请、审批文件等。
	绩效目标 (8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项目绩效目标的实施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目标合理、明确(4分),基本合理、明确(2分),不合理、不明确(0分);	2	项目设置有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但未对2020年度预期实现的业绩水平进行明确,未体现与项目资金量的匹配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评分依据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依据绩效指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的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指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全面细化量化指标(4分),主要目标细化量化(2分),无量化指标(0分);若有个别绩效指标设置不明确的,可按每个指标0.5分酌情扣分。	2	共设置8个绩效指标,其中产出指标均为量化指标,与项目内容和绩效目标相匹配。效益指标共5个,其中量化指标共2个;社会效益指标“基层治理项目数量”分类不准确,应为产出指标,且指标值设置相较项目实施情况过低;人居环境等项目整治、推动经济社会建设等发展、长效机制等指标衡量的方式不明确。
	资金投入(2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是否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2分),基本科学、合理(1分),不科学、不合理(0分)	1	该项目年初未编制预算,依据党委会会议,5月调剂资金到该项目,共150万元,7月22日追加100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评分依据
过程 (26分)	资金管理 (16分)	资金使用效率性	8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执行到位,项目反映和考核的资金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实际支出规模是否与项目预算资金相符,以预算支出完成率为主要考核指标; 预算支出完成率=(年终执行数/(年初预算数±年中预算调整数))×100% 年终执行数:项目(用款)单位实际已完成的资金支出数,不含转拨资金数。 ②项目预算调整数:指经批准的预算调整数,不含指标分解数。 ③项目资金结余情况及原因分析。	预算支出完成率≥95%得8分,每下降5%(含10%),扣2分,扣完8分为止。评分时需结合项目资金结余原因酌情调整分值。涉及资金分解的按权重计算。	5.15	项目年中调剂资金150万元,后追加100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为250万元,实际支出219.69万元。该指标得分=8-(95%-219.69/250)/5%*2≈5.15。
		预算调整变动性	3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反映和考核项目内容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评价年度内项目预算是否有调整; ②项目预算有调整的,是否履行了相关手续; ③项目预算调整金额及原因分析。	项目预算未调整(3分),有调整并履行了相关手续(2分),有调整但未履行相关手续(0分)。评分时需结合项目预算调整原因酌情调整分值。	2	该项目年初未编制预算,依据党委会会议,5月调剂资金到该项目,共150万元,7月22日追加100万元。履行了相关手续。该指标得分为2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评分依据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资金使用完全合规（5分），基本合规（3分），不合规（0分）。其中以下情况不得分：虚列、套取、截留、挤占、挪用、超预算范围开支不得分。	5	项目资金由镇财政国库进行调拨，共有5张记账凭证。经现场核查5张记账凭证及其附件（直接支付申请书、费用报销单、项目补助经费明细表、项目验收表），附件齐全；现场抽查6月17号记账凭证中第一张验收表，及相关“已审核资料”。资金使用合规。
	组织管理（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3分），基本健全（2分），不健全（0分）；若单位欠缺个别制度的，可酌情按每制度扣1分。	3	项目具备活动方案、评审和验收工作方案等制度文件，对项目内容、申报和验收资金发放流程、评审和验收要求及细节要求等作出规范，制度较健全。资金方面，项目单位按照《阜沙镇行政事业单位资金管理制（修订）》进行资金管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评分依据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11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用以反映和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按规定执行了政府采购、招标投标、投资评审、法人负责制、合同管理、质量监理等各项制度。	完全按制度执行 (4分); 基本执行 (3分); 未执行 (0分)。	3	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但存在个别工程竣工验收收说明书和负责人签名的情况, 扣1分。
		项目绩效自评质量	3	考察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开展质量。	评价要点: ①项目绩效自评材料提交是否及时; ②项目绩效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准确; ③项目绩效自评材料是否完整、规范。	及时、准确、规范提交项目绩效自评材料 (3分), 存在不足的按照扣分, 扣完为止。	1.5	《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中信息填写不够准确, “资金支出情况”一栏填报支出金额与项目实际支出金额不符。项目材料整理不够完善。
		基层治理村 (社区) 覆盖率	6	反映基层治理村 (社区) 覆盖率。	评价要点: “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覆盖村 (社区) 数量是否达到计划数量。	覆盖率 100% (6分), 未全覆盖的按照相应比例扣分。	6	根据项目明细表, 9个村 (社区) 均开展“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 覆盖率达到 100%。
		基层治理项目立项数量	5	反映“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立项情况。	评价要点: “党支部”引领基层治理项目立项数量是否达到预期, 各村项目立项能否满足农村环境治理目标。	达到预期数量 (5分), 存在一处未完成扣1分, 扣完为止。	4	年初设定绩效指标数量为 ≥18 项, 根据项目明细, 2020 年共发放 62 个项目的补贴资金。项目完成数量为预期数量的 344.44%, 故该指标酌情扣1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评分依据
效益 (30分)	产出质量 (10分)	项目验收合格率	6	反映服务供应商服务质量。	评价要点：根据考核方案，各项目验收是否合格。	合格率 100% (6分)，存在一处不合格扣 1 分，扣完为止。	6	根据项目验收材料，经验收项目均合格，故合格率为 100%。
		各项补助资金审核准确性	4	各项补助资金审核准确性。	评价要点：根据各项补助资金审核的准确性。明细，判断补助资金审核的准确性。	完全准确 (4分)，存在一处不准确扣 1 分，扣完为止。	4	根据现场核查评审、验收材料，补助资金发放符合相关要求，发放准确。
		治理任务完成及时性	5	反映各项治理任务完成及时性。	评价要点：是否在时间要求范围内完成项目内容或是否有严重逾期情况。	及时完成 (5分)，存在一处不及时扣 1 分，扣完为止。	5	根据现场核查评审、验收材料，各项治理工作均在时间要求内完成。
	产出时效 (9分)	各村补助资金拨付及时性	4	反映补助资金支付的及时性。	评价要点：是否按照相关要求及时拨付补助资金。	拨付及时 (4分)，存在一处不及时扣 1 分，扣完为止。	4	根据现场核查支付凭证材料，补助资金已按时下拨。
		提升村容村貌治理水平	6	反映通过基层村容村貌治理水平情况。	评价要点：通过基层治理项目是否有效提升村容村貌治理水平情况。	有效提升 (6分)，其他情况根据专家评价意见酌情给分。	6	根据中山市文明程度指数测评情况排名，2020 年阜沙镇于乡镇中多次排名第一，村容村貌治理情况良好。
		群众投诉情况	5	反映项目实施过程中群众投诉情况。	评价要点：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出现群众信访、投诉情况，相关情况是否得到有效回复与整改。	投诉情况较少得到有效回复与解决 (5 分)，其他情况根据专家评价意见酌情给分。	5	根据现场座谈反馈，项目实施过程中未发生投诉情况。故该指标得分为 5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评分依据
总分	生态效益 (6分)	农村居住 环境改善 情况	6	反映项目实施农村居住环境改善的促进作用。	评价要点：根据相关考核结果判断各村居住环境是否得到有效改善。	环境改善作用较好(6分)，其他情况根据专家评价意见酌情给分。	6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验收材料，项目实施前后对比照片记录，项目实施后各村居住环境得到有效改善。故该指标得分为6分。
	可持续性 (7分)	可持续性 影响	7	反映项目实施的可持续性影响。	评价要点：综合各项目治理情况、基层治理长效机制建设情况等多方面因素，综合分析项目的可持续性。	可持续性较强(7分)，其他情况根据专家评价意见酌情给分。	4	该项目具备《活动方案》、《评审和验收工作方案》相应制度，对后续项目实施能够提供指导。但项目目前申报和评审的的子项目主要属于环境整治、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对于《活动方案》中的其他领域关注较少；同时对申报项目数量缺乏预期。且2021年末未申请预算，项目整体的目标预期和规划方面有待加强。
	服务对象 满意度 (6分)	居民满意 度	6	考察项目实施过程中，公众的投诉情况。	评价要点：根据满意度调查结果评分。	居民满意度达90%及以上(6分)，每下降1%，扣1分，扣完为止。	6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入户访谈记录，居民对项目实施过程及实施效果满意。故该指标酌情得6分。
总分			100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低、差五个档次。其中：优(90-100)、良(80-89)、中(70-79)、低(60-69)、差(0-59)。			82.70	良